

数据合规资讯 (7月第1期)

(截至 2025 年 7 月 4 日)





数据合规资讯 2025 年 7 月第 1 期

导读

- 一、国内数据合规资讯
 - (一) 立法活动
- 1. 国家网信办发布《网信部门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适用规定》

(二) 监管动态

- 1. 国家网信办发布《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申报指南(第三版)》
- 2.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关于侵害用户权益行为 APP 的通报 (2025 年第五批)
- 二、国际数据合规资讯
 - (一) 监管动态
- 1. 欧洲企业联名呼吁暂停《人工智能法案》

正文

- 一、国内数据合规资讯
 - (一) 立法活动
- 1. 国家网信办发布《网信部门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适用规定》



2025年6月27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布《网信部门行政处罚裁量权 基准适用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自 2025年8月1日起施行。国家互联 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出台《规定》,旨在规范网信部门行政处罚行为,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规定》明确,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是指网信部门在实施行政处罚时,按照 裁量涉及的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当事人主观过错等因 素,对法律、法规、规章中的原则性规定或者具有一定弹性的执法权限、裁量幅 度等内容进行细化量化而形成的具体执法尺度和标准。明确网信部门适用行政处 罚裁量权基准,应当遵循法制统一、公平公正、过罚相当、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等 原则。

来源: https://www.cac.gov.cn/2025-06/27/c 1752736438534532.htm

(二) 监管动态

1. 国家网信办发布《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申报指南(第三版)》

2025年6月27日,为了指导和帮助数据处理者规范有序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编制了《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申报指南(第三版)》,对数据处理者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需要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了优化简化,明确数据处理者申请延长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结果有效期的条件、流程、材料等内容。

数据处理者因业务需要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和个人信息,符合数据出境安全评估适用情形的,应当根据《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办法》和《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规定》,按照申报指南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评估结果有效期届满,符合



申请延长评估结果有效期条件的,数据处理者可以在有效期届满前 60 个工作日内提出延长评估结果有效期申请。

来源: https://www.cac.gov.cn/2025-06/27/c 1752652339765002.htm

2.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关于侵害用户权益行为 APP 的通报 (2025 年第五批)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高度重视用户权益保护工作,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的领导下,依据《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安全法》《电信条例》《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等法律法规,持续整治 APP (SDK) 侵害用户权益的违规行为。近期,我局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本市 APP (SDK) 进行抽查,共发现 162 款 APP (SDK) 存在侵害用户权益行为,现予以通报。

上述 APP (SDK) 应对存在的问题立即整改,并对该 APP (SDK) 个人信息和用户权益保护工作开展全面自评估,自通报之日起 30 日内将整改报告和自评估报告书面报告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对未能在限期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报告的,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来源: https://mp.weixin.qq.com/s/MBYr8VtM3XgThCOd2PZpsA

二、国际数据合规资讯

(一) 监管动态

1. 欧洲企业联名呼吁暂停《人工智能法案》

欧洲空客、法国巴黎银行等 44 家大型企业 CEO 联名致信欧盟委员会主席 冯德莱恩、要求暂停将于 8 月生效的《人工智能法案》、称法规不清晰且重叠、



威胁欧盟在全球 AI 竞争中的地位。该联名由代表 110 家欧洲企业的"欧盟 AI 冠军倡议"组织,认为延期可彰显欧洲简化监管、提升竞争力的决心。

欧盟正面临美政府、科技巨头及内部的多重压力,近期拟弱化法案关键内容, 其原定于 5 月发布的 AI 企业实施准则已推迟,目前正加紧敲定以赶在 8 月 截止日前公布。此外,欧盟内部还在讨论简化法案复杂的实施时间表。

来源: https://www.ft.com/content/a825759e-aec8-4184-bc73-f604f169204c